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7

##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大生物”）实际控制人由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辽宁省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 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成大”）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已完成，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高腾”）通过提名并当选董事人数超过辽宁成大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席位半数的方式，实现对辽宁成大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辽宁成大的控股股东由辽宁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国资经营公司”）变更为韶关高腾，实际控制人由辽宁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 公司收到韶关高腾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出具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成大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已完成，韶关高腾通过提名并当选董事人数超过辽宁成大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席位半数的方式，实现对辽宁成大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辽宁成大的控股股东由辽宁国资经营公司变更为韶关高腾，实际控制人由辽宁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 二、本次控制权变更的程序及义务

辽宁成大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辽宁成大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共 9 人，包括非独立董事 6 人和独立董事 3 人，其中徐飏先生、尚书志先生、张善伟先生、刘志华先生 4 名非独立董事由韶关高腾提名，占非独立董事总人数的比例为 2/3；张亮先生由辽宁国资经营公司提名，瞿东波先生由广西鑫益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提名。韶关高腾提名并当选的董事人数超过辽宁成大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席位的半数，能够对辽宁成大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通过董事会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等，对辽宁成大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且韶关高腾拥有的辽宁成大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为 15.30%，为辽宁成大第一大股东。上述董事会换届已完成，辽宁成大的控股股东由辽宁国资经营公司变更为韶关高腾，因韶关高腾股权结构穿透后无实际控制人，因此辽宁成大实际控制人由辽宁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辽宁成大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成大的控制权变动后，韶关高腾通过辽宁成大间接控制公司 54.67% 股权。公司已收到韶关高腾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出具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 三、本次控制权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制权变更后，公司管理经营团队不会发生较大变化。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控制权变更后，公司将继续认真落实和推进既定发展战略，增强核心竞争力，持续为公司股东创造价值。本次控制权变更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风险提示

本次要约收购系韶关高腾向成大生物除辽宁成大之外的其他所有股东，发出的收购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全面要约，不以终止成大生物上市地位为目的。但若本次要约收购导致成大生物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韶关高腾作为成大生物的间接控股股东，将通过辽宁成大运用其股东表决权或者通过其他符

合法律、法规以及成大生物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提出相关建议或者动议，促使成大生物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维持上市地位的解决方案并加以实施，以维持成大生物的上市地位。如成大生物最终终止上市，届时韶关高腾将通过适当安排，保证仍持有成大生物剩余股份的股东能够按要约价格将其股票出售给收购人。

## 五、其他说明

韶关高腾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出具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